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询价文件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询价通知书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 XJ-2023-1



中远咨询
Zhongyuan Consulting

采 购 人：镇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代理机构：中远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 0 二 三 年 三 月

中远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询价通知书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 XJ-2023-1



采 购 人：镇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代理机构：中远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 0 二 三 年 三 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清单	21
第四章 合同文件格式	2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获取询价文件，并于 2023 年 4 月 6 日下午 14: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 XJ-2023-1；
- 2、项目名称：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 3、采购方式：询价；
- 4、预算金额：21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41132404202303 23001001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 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1 标段	210000	21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紧急应急类食品
- 5.2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为救灾物资不便于长期储存类
- 5.3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合格标准

- 6、合同履行期限：根据实际情况随用随取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支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支持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信誉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时间前）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

三、获取文件：

1、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 www.zpggzy.com 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免费）下载。（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资料下载专区《3.0 投标人操作手册》）。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下午 14：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上开厅大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下午 14：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上开厅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该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标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操作网上不见面开标手册地址（首页资料下载—文件下载中下载）

（2）供应商应自行上传响应文件。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投标时间截止后才可以签到，**签到时间段系统设定为 20 分钟**，错过签到时间段，由此产生的后果，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3）供应商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电话：17337179764/18137798463

(4)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或网络问题造成未能及时解密的情况导致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时间段截止后不再执行响应文件解密。

(5) 监督人：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 6591059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镇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地 址：镇平县建设大道西段

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15225633999

2. 代理机构：中远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心怡路 319 号易元国际大厦 B 座 22 层 2231、2232 室

联系人：周敬阳

电 话：0371-63799977 15936269453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敬阳

电 话：0371-63799977 1593626945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制内容
1	采购人	招标人：镇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地 址：镇平县建设大道西段 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15225633999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远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心怡路 319 号易元国际大厦 B 座 22 层 2231、2232 室 联系人：周敬阳 电 话：0371-63799977 15936269453
3	项目名称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4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出资比例 100%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采购方式	询价
7	采购内容	紧急应急类食品
8	交货期	根据实际情况随用随取
9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合格标准
11	响应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支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支持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信誉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询价文件

		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时间前)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构成询价文件的其他材料	修改、补充文件、澄清及答疑纪要等
13	响应人要求澄清文件	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
		形式：以书面形式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澄清公告
14	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书面形式，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澄清公告
15	采购最高限价	贰拾壹万元整（¥210000.00）
16	有效期	60 日历天（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17	响应文件编制	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漏项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认为其响应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 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方法详见：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操作说明。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3. 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应清晰可辨，否则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响应文件文字：响应文件均以中文印制，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5.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除在询价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响应文件递交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具体方法详见：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操作说明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17337179764/18137798463 注意事项：标书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文件以后，桌面上会生成一个后缀是 7z 的压缩包，压缩包需要拷到 U 盘里面。如若中标还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
19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加盖电子签章（供应商电子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若有授权代理人，还需要代理人签字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询价文件

2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4 月 6 日下午 14: 30 分（北京时间）
21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
22	开启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23	小组的组建	小组构成： <u>3</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2</u> 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程序	1、供应商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站首页--网上开标大厅，点击进入；点击右上角进行登录，等待开标；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签到时间后，供应商在设定的签到时间段内进行系统签到；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单位）登陆，输入标书密码，点
25	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推荐人数： <u>1</u> 至 <u>3</u> 名。
26	成交结果公告	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 公告日期：1 个工作日
27	合同签订	1、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自中标(成交) 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者拖延。鼓励采购人允许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在与中小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在履约保证金、付款期限、付款方式等方面给予中小企业相关规定的政策支持。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登陆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合同管理”模块，填写合同基本信息，并上传政府采购合同和中标、成交通知书。
28	付款方式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可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预付款。在供应商提供预付保函的前提下，可最多支付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中小微企业首付预付款比例可达 60%。其余款项在货物履约验收结束具备付款条件后，采购人按时打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29	履约验收	1、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下的(含 30 万元) 的项目，验收工作组应不少于三人；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项目，验收工作组应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技术等部门人员参与，成员不少于五人；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可以邀请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参与，专业技术人员可以由采购人从本单位自行选择，也可以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与验收 验收结果应当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向社会公告。 2、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履约验收的，应当订立委托代理协议，明确委托代理内容、标准、要求等权利义务事项。采购人应当对第三方机构出具的验收意见认真审查，并对验收意见进行书面确认。
30	代理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的规定，招标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
31	解释权	本询价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2	相关政府采购政府落实情况	1.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并在投标文件中填写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则需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认定材料，若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与招标时做出的声明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 2.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镇平县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镇平县农村商业银行 0377-83985081； 中国农业银行镇平支行 0377-68012260； 或携带政府采购合同前往银行网点咨询。  左面为镇平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官方微信公众号

一、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项目名称：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 1.1.2.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 XJ-2023-1
- 1.1.3.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 1.1.4. 项目概况：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1.6. 交货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7.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8. 本次采购形式为询价采购。

1.2 费用

1.2.1 响应人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担任何责任。

1.3 定义及解释

- 1.3.1. 采购人： 镇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 1.3.2. 响应人：是指响应询价、参加询价竞争的单位或组织；
- 1.3.3. 询价小组：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询价活动工作的临时机构；
- 1.3.4. 日期：指公历日；
- 1.3.5. 询价文件中所规定的“公告形式”，以纸质版扫描件在网上发布。

1.4 合格的响应人

- 1.4.1 响应人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1.4.2 响应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报名无效；
- 1.4.3 响应人需出具“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如遇投诉、举

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后果自负；

二、询价文件

2.1. 询价文件的组成

2.1.1. 询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询价须知第7条款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清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2. 响应人应详细阅读询价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响应人不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响应人自己负责。

2.2 询价文件的澄清及答疑

要求澄清及答疑询价文件的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三日前将需要澄清及答疑的内容以书面形式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澄清及答疑以公告形式在网上回复所有响应人（包括对要求澄清及答疑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2.3 询价文件的修正

2.3.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间，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询价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是构成询价文件的一部分；

2.3.2. 补充文件将以公告形式告知询价文件收受人；

2.3.3. 为使响应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询价文件准备响应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询价文件收受人；

2.3.4. 当询价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3.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询价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以公告形式告知所有询价文件收受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一般说明

3.1.1. **语言**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询价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3.1.2. 计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响应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3.2.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人必须提供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2.1、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3.2.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2.3、货物分项报价；

3.2.4、资格审查资料；

3.2.5、承诺书；

3.2.6、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3.3. 资格证明材料：

3.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3.2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被授权人身份证。

3.3.3. 响应人认为必要的其他相关资料。

3.4. 报价

响应人对所投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自主一次性报价，报价必须按照询价文件的报价格式。

若询价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本次采购采购人设采购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贰拾壹万元整（¥210000.00）

响应人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4.3.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4.4.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5. 询价保证金（无）

3.6 响应文件有效期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有效期为 60 天。

3.6.1 在有效期内，响应人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询价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6.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响应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询价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询价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询价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询价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证明。

3.7.4 响应文件编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5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及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

上传响应文件。

4.1.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方式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五、询价和确定

5.1. 一般说明

5.1.1 采购人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询价。

5.2. 询价会议程序

5.2.1、供应商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 1 个小时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站首页--网上开标大厅，点击进入；点击右上角进行登录，等待开标；

5.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签到时间后，供应商在设定的签到时间段内进行系统签到；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单位）登陆，输入标书密码，点击签到，提示签到成功即为签到完成。（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供应商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供应商未签到成功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5.2.3、签到时间段截止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5.2.4、解密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大厅进行开标记录内容公示；

5.2.5、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5.2.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点击响应文件传入评标室。

5.2.7、开标结束。

5.3. 询价程序

5.3.1. 成立询价小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询价小组成员为 3 人，参加询价的专家在询价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3.2. 审查询价文件。由询价小组根据采购人要求最终确定询价文件的技术、服务询价内容；

5.3.3. 在与响应人询价之前，询价小组将根据本询价文件规定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询价文件的要求；

(1) 资格审查包括：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供应商须有效的营业执照。

1.2、供应商应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因时限不足的，从批准之日算起）。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2 年近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相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1.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被授权人身份证。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响应人，视为废标；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诚信库信息需在基础资料中选择项目标段诚信信息--添加标段诚信信息--选择项目--选择标段-选择资质包，选择和本项目本标段相关的资质及相关证件信息，评标时以上传资质包信息为准】

(2) 符合性审查包括：完整性（响应文件的格式）、质量要求、交货期、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

5.3.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未响应询价文件要求，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5.3.5.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由询价小组按废标处理：

询价小组将审查每一份响应文件是否对询价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实质上未响应是指：

-
- (1) 未按询价文件规定加盖电子签章和无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签字的；
 - (2) 未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关键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
 - (3) 响应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询价文件要求的或资格审查需提供证件未通过最新年检的；
 - (4) 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报价进行确认、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充的；
 - (5)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6) 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 (7) 超出询价文件规定及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
 - (8) 报价高出最高采购预算限价的；
 - (9) 询价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5.3.6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 1) 询价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满足招标文件、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报价相同的情况下，比公司规模、信誉、售后服务等）。
- 2)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但是，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技术参数相等的情况下，报价是确定成交的关键因素。

5.4. 询价结果的公示

5.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询价结束后一个工作日内将询价工作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询价工作报告后当日，按照询价工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

5.4.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4.3. 响应人若对成交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六、授予合同

6.1. 合同授予

- 6.1.1.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询价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6.1.2.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合同的范围和数量予以增减 10% 的权力。

6.2. 成交通知

6.2.1 在发布成交结果公示当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发《成交通知书》；

6.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6.2.3. 若响应人未能或拒绝按本文件中签订合同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供应商。对未成交的响应人，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6.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不超过合同价的 5%或由成交人和采购人协商拟定，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 日内交至采购人指定帐户；货物验收合格安装调试完毕且保质期满后由采购人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本项目不要求。

6.4. 签订合同

6.4.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具体的合同条款待甲乙双方商定；

6.4.2. 询价文件、响应文件及询价过程中产生的询价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6.4.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询价文件和询价期间的承诺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另行选择供应商。

七、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采购人不得泄漏询价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询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询价工作。

7.3 对询价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询价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询价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询价活动中，询价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询价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询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询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询价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询价活动中，与询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询价程序正常进行。

八、政府采购政策

8.1 询价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和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若政府采购活动开始后，尚未进入评审环节前，相关部门重新发布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可同时执行上期和最新一期环保、节能清单），且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供应商在评审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8.2 如询价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若政府采购活动开始后，尚未进入评审环节前，相关部门重新发布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可同时执行上期和最新一期节能清单），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属于清单中要求的制造厂家生产的指定型号产品，如提供非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8.3 关于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无限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复印件。

8.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8.5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国家及相关部门的认证材料和证书。

8.6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公示、审批手续。

8.7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8.8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8.9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暂

行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成交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并在响应文件中填写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则需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认定材料；成交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并在响应文件中填写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则需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若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与响应文件中做出的声明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

8.10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8.11 支持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九、信用记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后 1 小时的期间内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竞争性询价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

十、相关法律法规

以下内容摘自《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

第二十九条 从询价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第三十条 询价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询价。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

处理，询价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第三十一条 询价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询价，并给予所有参加询价的供应商平等的询价机会。

第三十二条 在询价过程中，询价小组可以根据询价文件和询价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询价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询价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询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询价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询价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询价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第三十三条 询价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询价结束后，询价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询价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询价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询价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询价结束后，询价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第三十四条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询价情况退出询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询价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第三十五条 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三十六条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1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第三十七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但本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三章 采购清单

采购清单

物资类别	物资名称	规格	行业标准	企业执行食品级标准	数量	单价	合价
紧急类食品	方便面	100G	GB 17400		27000 包		
	纯净水	500ML	GB 19298		13500 升		
应急类食品	面粉	25KG	GB/T 1355	GB/T 1355	15000 公斤		
	挂面	1KG	GBT40636-2021	Q/XNS 0001S	7500 公斤		
	食用油	1KG	GB/T1535	GB/T1535	3000 公斤		
合 计							

注：供货合同签订后，货物暂时由中标（成交）供货商妥善保管，如有自然灾害发生物资随用随取，必须保证货物数量和质量标准；若当年无自然灾害发生，则该合同顺延至下一年。

第四章 合同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号)招标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号)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保密协议或条款
-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3、本项目质保期年，保修期年。

4、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5、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6、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7、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月(年)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履约保证金(为减轻担，非特殊需求，不建议采购人收取履约保证金，供应商未能按合同履行合同的，可报财政部门，进行失信行为记录)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元(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10%)。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 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交货与验收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1)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2)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

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的违约金。
-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o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0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
-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6、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方式

-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1）向镇平县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2）向镇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元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镇平县县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购置项目二标段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镇财采购 XJ-2023-1

单位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报价函（格式）

报价函

1. 致：_____（采购人）
2.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名称/标段）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____（小写：¥_____）的总报价，交货期 _____，质量_____ 参与本项目。
3.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询价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 有效期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6. 我们承认二次报价为最终的成交价。
7.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日 期：_____ 年____月 ____日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采购项目编号				
询价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应在此填的报价，为询价成交价）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务	
交货期				
质量要求				
备 注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

日 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一：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文件偏离	描述
		文件	响应文件		
1	货物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货物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3	商务条款号 1				
4	商务条款号 2				
					

注明：投标货物的技术条款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否则可能导致投标不被受。

附件二：

货物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名称：（此处填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报价	备注
1			
2			
总计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

日 期： _____ 年____月 ____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响应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日 期：_____ 年_____月 _____日

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法人和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 资格审查资料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员工总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备注				

注：1.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1. 供应商应附 2020、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公司成立不足 2 年的，以成立之日起至今）

2. 对于可以现货供应的标准设备（非定制设备），供应商的财务状况一般不宜作为审查投标人履约能力的因素。

（三）依法缴纳税收及完税证明

税务登记证或近 3 个月缴纳的相关税收凭据（主管行政部门或银行出具）；社会保险登记证（如当地不发此证，可不提供）和近 3 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四）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供应商败诉的，且与履行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六）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近年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5. 信用承诺书

（一、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供应商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约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交易系统；

（五）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七）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人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6.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如有时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如果不是则不需要填写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月 ____日

7. 其他材料（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